

股票代碼：3675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ris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縣深坑鄉北深路三段155巷17號4F

# 目 錄

	頁次
開會程序.....	1
開會議程.....	2
報告事項.....	3
承認事項.....	4
討論事項.....	5
臨時動議.....	5
附件.....	6
附件一、九十八年營業報告書.....	6
附件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9
附件三、財務報表.....	12
附件四、合併財務報表.....	19
附件五、盈餘分配表.....	26
附錄.....	27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7
附錄二：公司章程.....	31
附錄三：現任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5
附錄四：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36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九十九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 主席宣布開會
- 二、 主席致詞
- 三、 報告事項
- 四、 承認事項
- 五、 討論事項
- 六、 臨時動議
- 七、 散會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九十九年 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點整

地點：台北縣深坑鄉北深路三段 155 巷 17 號四樓召開

一、 主席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權數)

二、 主席致詞

三、 報告事項

(一)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

(二) 九十八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四、 承認事項：

(一)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 討論事項：

(一)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六、 臨時動議

七、 散會

## 【報告事項】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06 頁附件一。

二、敬請 鑒察。

二、九十八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09~11 頁附件二。

二、敬請 鑒察。

##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謹 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秀椿會計師、郭慈容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在案。  
二、經監察人審查後之上述表冊連同營業報告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相關表冊請參閱第 12~25 頁附件三、附件四。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謹 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盈餘分配如後附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26 頁附件五。  
二、依 99.03.03 現時股本 16,488,000 股計算，擬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上持有股份比例，每股得無償配發現金股利 0.5087 元，合計現金股利總配發金額為 8,388,000 元；現金股利之配發計算至元為止，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如嗣後因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利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每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變更相關事宜。  
四、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五、謹提請 承認。

決議：

##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說明：一、擬自 98 年度盈餘分配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9,358 仟元，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935,800 股。

二、擬以員工紅利新台幣 1,890 仟元，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新台幣 15.83 元計算，發行新股 119,000 股，不足仟股之員工紅利 6,230 元，以現金發放。

三、擬由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 8,388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838,800 股。

四、本次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共計發行 3,893,6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配股基準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依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股數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股票面額承購之。

伍、本次配發之股利，嗣後如因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利等因素，影響除權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配息比率發生變動，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六、以上增資案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須予變更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謹提請 決議。

決議：

## 【臨時動議】

## 【散會】

【附件一】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回顧去 (98) 年，雖然全球總體經濟環境仍處在金融海嘯系統性風險之中，但是德微公司因具備獨特之營運模式及全體員工大家齊心協力，不斷持續強化各項產品品質及管理措施等努力堅持之下，帶動德微 98 年整體營收和獲利都達到歷史新高。

###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德微 98 年的單一營收達新台幣 929,807 仟元 (較 97 年成長 15.58%)，毛利率由 97 年之 11.4% 成長至 98 年之 13.82%，及營業利益因為公司整體營收上升及營運效率提昇，促使公司之營業利益較 97 年成長 64.02%，稅後單一淨利為新台幣 41,586 仟元 (較 97 年成長 60.71%)，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3.02 元。

公司之毛利率較 97 年明顯提升甚多及營業利益率亦提升至 5.9% (97 年為 4.2%)。這說明了公司在台灣與中國大陸地區之生產規模及員工人數均持續成長的同時，營運效率不但未因整體生產規模及員工人數成長而受到影響，更在各方面都有明顯進步，例如在原材料成本管理、製造生產力及營業費用等皆控制得宜。

然，從市場及客戶端來看德微 98 年整體營運上升，要非常感謝長久以來支持公司的主要客戶增加我們的出貨量和佔有率，以及成功開發新的一線客戶爭取到新訂單。綜上所述，顯示德微已經透過提昇客戶滿意度來增加顧客的忠誠度，這也說明了德微多年來持續不斷落實執行力、致力於品保檢測技術提升產品品質穩定外，亦提供給客戶調整、修改二極體及晶圓電性規格等客製化應用解決服務方案，才能促使客戶願意給公司更多訂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項目				
營業收入	804,455	929,807	125,352	15.58
營業利益	33,709	55,291	21,582	64.02
稅後淨利	25,876	41,586	15,710	60.71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因本公司尚無須編製 98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97 年度	98 年度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66.49	56.8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316.79	343.6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6.42	8.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1.23	19.7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26.97	33.53
		稅前純益	26.92	33.47
	純益率 (%)	3.22	4.47	
每股盈餘 (元)	2.57	3.02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德微公司專注持續開發不同應用層面之新產品、以研發低成本製程、並擴大產能之彈性運用及增加市占率。期以客戶之需求為核心，與因應科技環境之不確定因素及快速變化。

根據所需要的人事費用與工程性材料費用，98年本公司已投入新台幣4,959仟元之研發費用；未來將持續投入技術研發以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並提升競爭優勢。已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表列：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98 年度	1. 耐高靜電放電衝擊之 SK 二極體。 2. 耐高 ERSM(R S E )衝擊之 SK 二極體。 3. 耐高 EAS (A E )衝擊之 SK 二極體。
99 年 4 月	1.非矽薄膜太陽能電板專用之旁路二極體(B D )。 2.承受更高順向電流衝擊(F S )之蕭特基二極體。 3.低順向電壓(L F )之蕭特基二極體。

####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今年，公司業績與獲利要成長的目標不變，期許達成以下各項之年度目標：

##### (一) 經營管理面

- 1.強化經營體質，整合公司內外部資源，以更有效率運用公司現有之資源。
- 2.建置更好的財務結構，使財務系統得以更透明、更穩健、更安全。
- 3.加強人才培訓、延攬優秀之海內/外專業人才，提昇德微公司之人力素質。

##### (二) 研發策略面

- 1.強化研發能力，藉由不斷創新產品、改善製程、開發產品專利、以降低生產成本。
- 2.持續投入研發費用與開發自動化生產設備，以加速新產品開發、提升研發能力及有效減少人工成本。
- 3.積極投入培育研發人才之計劃，不斷將新觀念與技術導入，繼而研發出更具創新意義之產品。

##### (三) 生產策略面

- 1.改善現有一般製程，建立更具彈性且有效率之生產製程
- 2.在現有嚴謹之品質管理系統下，透過持續擴增高階生產設備，強化即時品質管理系統，以期達成經濟規模效益。
- 3.積極降低採購成本及提升生產效率，以增加產品毛利。

##### (四) 行銷策略面

- 1.穩定現有之代工訂單，藉以保障工廠達到經濟規模之生產成本，提昇公司之競爭力。
- 2.除與舊有客戶保持良好業務往來外，並積極進行新客戶之開發，期以創造更大利潤與長期穩定之客戶關係。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配合客戶需求及市場發展趨勢，開發更先進及更精密之新產品，以提升市場佔有率及市場競爭力。
- (二) 持續進行新材料及新技術開發，以便能隨時精準掌握市場脈動，提供客戶更優良之產品，以提升市場佔有率及市場競爭力。
- (三) 加強研發專利權之申請，未來規劃之產品研發重點如下：
  - A. 太陽能電板
  - B.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
  - C. 小功率突波吸收器
- (四) 持續掌握市場動向及產業發展趨勢，整合調整服務領域之關鍵性業務。
- (五) 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獲得下游客戶認同，預計開發設計自有品牌。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整流二極體產業已處成熟期，因此若沒有創新技術及研發能力的廠商，只有汰弱留強(被淘汰)的命運，相較於同業競爭，彼此之間亦容易產生降價競賽，因此本公司持續不斷致力於提高產品良率與加強研發專利產品之能力，故使本公司之價值與市場同業具有一定區隔性，較不易受到市場削價競爭或是新進入者的影響；且本公司與客戶間之長久合作關係，及具有掌握產業訊息之敏銳性、隨時掌握競爭者的動態等積極因素，促使本公司在獲利能力上穩定成長。

因應全球環保整體的法規環境瞬息萬變，本公司持續強化綠色環保競爭力，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致力於開發及提供客戶各項符合 R HS 指令規範之綠色產品，邁向世界趨勢 綠色環保同步，與對永續發展之承諾接軌。

今年，本公司全體員工仍將全力以赴，與客戶之間維繫良好之關係，以其增進股東權益。最後，敬請各位股東持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並在此向全體股東們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張恩傑



總經理：張恩傑



會計主管：徐沛嫻



【附件二】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秀椿及郭慈容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明珠

李明珠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秀椿及郭慈容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順發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秀椿及郭慈容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丁惠敏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一 月 二 十 九 日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附註二)						流動負債 (附註二)				
1100	現金 (附註四)	\$ 66,071	10.9	\$ 40,034	8.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二及五)	\$ 124	-	\$ 271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二及五)	662	0.1	-	-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一及二十)	63,300	10.5	123,600	25.9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六、十一及二十)	17,334	2.9	20,808	4.4	2120	應付票據	1,965	0.3	85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六)	225,233	37.2	217,913	45.6	2140	應付帳款	201,612	33.3	147,055	30.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及十九)	60,336	10.0	33,596	7.0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436	0.1	415	0.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2,633	0.4	-	-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三)	10,890	1.8	4,108	0.9
120X	存貨 (附註二、三及七)	56,782	9.4	31,204	6.5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五)	30,480	5.0	16,664	3.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1,440	0.2	-	-	2190	應付設備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4,880	0.8	-	-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十)	46,091	7.6	49,901	10.4	2224	應付設備款	678	0.1	2,622	0.5
12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7,369	1.2	5,607	1.2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	4,194	0.7	2,340	0.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3,951	79.9	399,063	83.5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	-	262	-
14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八)	14,061	2.3	5,301	1.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01	-	775	0.2
	固定資產 (附註二、九、十九及二十)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8,760	52.6	298,197	62.4
	成 本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	24,943	4.1	19,349	4.0
1501	土 地	24,095	4.0	24,095	5.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三)	839	0.2	257	0.1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5,020	2.5	15,020	3.2	2XXX	負債合計	344,542	56.9	317,803	66.5
1531	機器設備	34,891	5.8	18,236	3.8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1551	運輸設備	4,952	0.8	2,872	0.6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九十八年額 定 20,000 仟股，發行 16,488 仟股 ，九十七年額定 20,000 仟股，發 行 12,500 仟股	164,880	27.2	125,000	26.2
1681	其他設備	10,008	1.6	7,324	1.5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合計	88,966	14.7	67,547	14.2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6,558	7.7	4,658	1.0
15X9	累計折舊	(15,283)	(2.5)	(10,879)	(2.3)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389	0.1	389	0.1
1672	預付設備款	9,525	1.6	-	-	3271	員工認股權	258	-	11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3,208	13.8	56,668	11.9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7,205	7.8	5,160	1.1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				
1820	存出保證金	4,366	0.7	1,812	0.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89	1.1	3,901	0.8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十)	19,797	3.3	15,127	3.1	3351	未分配盈餘	42,374	7.0	25,876	5.4
1880	預付退休金 (附註二及十四)	197	-	-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8,863	8.1	29,777	6.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4,360	4.0	16,939	3.5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	-	231	-
1XXX	資 產 總 計	\$ 605,580	100.0	\$ 477,971	10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61,038	43.1	160,168	33.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05,580	100.0	\$ 477,971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 934,971	100.6	\$ 811,295	100.8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5,164	0.6	6,840	0.8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929,807	100.0	804,455	1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七、十七及十九）	801,321	86.2	712,718	88.6
5910	營業毛利	128,486	13.8	91,737	11.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9,020	4.2	33,821	4.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9,216	3.2	24,207	3.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59	0.5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3,195	7.9	58,028	7.2
6900	營業利益	55,291	5.9	33,709	4.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9	-	353	0.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二及八）	2,203	0.3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8,631	1.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1,788	0.2	-	-
7480	其他（附註十九）	3,112	0.3	337	-
7100	合計	7,322	0.8	9,321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4,083	0.5	\$ 7,264	0.9
7521				
			163	-
7530				
	154	-	1,675	0.2
7560				
	3,145	0.3	-	-
7880	45	-	278	0.1
7500	<u>7,427</u>	<u>0.8</u>	<u>9,380</u>	<u>1.2</u>
7900	55,186	5.9	33,650	4.2
8110	( <u>13,600</u> )	( <u>1.4</u> )	( <u>7,774</u> )	( <u>1.0</u> )
9600	<u>\$ 41,586</u>	<u>4.5</u>	<u>\$ 25,876</u>	<u>3.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50	<u>\$ 4.00</u>	<u>\$ 3.02</u>	<u>\$ 3.35</u>	<u>\$ 2.57</u>
9850	<u>\$ 3.90</u>	<u>\$ 2.94</u>	<u>\$ 3.29</u>	<u>\$ 2.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及股利為新台幣元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及十六)				保留盈餘 (附註十五)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額定股數	發行股數	金額	發行股票溢價	處分資產增	員工認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2,000,000	6,500,000	\$ 65,000	\$ -	\$ 389	\$ -	\$ 389	\$ 2,309	\$ 15,918	\$ 18,227	\$ -	\$ 83,616
新增額定股本	8,000,000	-	-	-	-	-	-	-	-	-	-	-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592	( 1,592)	-	-	-
股票股利—每股 2.15 元	-	1,400,000	14,000	-	-	-	-	-	( 14,000)	( 14,000)	-	-
現金股利—每股 0.04 元	-	-	-	-	-	-	-	-	( 248)	( 248)	-	( 248)
員工紅利	-	-	-	-	-	-	-	-	( 78)	( 78)	-	( 78)
現金增資	-	4,300,000	43,000	4,400	-	-	4,400	-	-	-	-	47,4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	113	113	-	-	-	-	113
員工認股權行使	-	300,000	3,000	258	-	-	258	-	-	-	-	3,25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231	231
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	-	-	-	-	25,876	25,876	-	25,876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00,000	12,500,000	125,000	4,658	389	113	5,160	3,901	25,876	29,777	231	160,168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2,588	( 2,588)	-	-	-
現金股利—每股 1.8 元	-	-	-	-	-	-	-	-	( 22,500)	( 22,500)	-	( 22,500)
現金增資	-	3,700,000	37,000	41,900	-	-	41,900	-	-	-	-	78,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	145	145	-	-	-	-	145
員工認股權行使	-	288,000	2,880	-	-	-	-	-	-	-	-	2,88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 141)	( 141)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	-	-	-	41,586	41,586	-	41,586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0,000,000</u>	<u>16,488,000</u>	<u>\$ 164,880</u>	<u>\$ 46,558</u>	<u>\$ 389</u>	<u>\$ 258</u>	<u>\$ 47,205</u>	<u>\$ 6,489</u>	<u>\$ 42,374</u>	<u>\$ 48,863</u>	<u>\$ 90</u>	<u>\$ 261,038</u>

註：九十七年度員工分紅 952 仟元已於九十七年度損益表扣除。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八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淨    利	\$ 41,586	\$ 25,876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0,838	8,213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 1,760)	27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5	11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 2,203)	16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550)	1,05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54	1,675
預付退休金	( 197)	-
遞延所得稅	( 1,066)	91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0,586)	82,811
存    貨	( 25,028)	( 13,72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 4,395)	( 2,32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951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458	( 85,739)
應付所得稅	6,782	895
應付費用	13,816	677
其他流動負債	( 574)	( 3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371</u>	<u>20,5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71	-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810	( 12,801)
購置固定資產	( 30,675)	( 17,729)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752)	( 5,156)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554)	( 245)
遞延費用增加	( 9,562)	( 5,7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44,762)</u>	<u>( 41,67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0,300)	1,400
償還長期負債	( 5,502)	( 22,97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舉借長期負債	\$ 12,950	\$ 7,5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8,900	47,400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價款	2,880	3,258
發放員工紅利	-	( 78)
發放現金股利	( 22,500)	( 24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28</u>	<u>36,261</u>
本年度現金增加數	26,037	15,105
年初現金餘額	<u>40,034</u>	<u>24,929</u>
年底現金餘額	<u>\$ 66,071</u>	<u>\$ 40,03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支付利息	<u>\$ 4,172</u>	<u>\$ 7,327</u>
本年支付所得稅	<u>\$ 7,883</u>	<u>\$ 5,96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194</u>	<u>\$ 2,340</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及預付設備款增加	(\$ 33,611)	(\$ 19,791)
應付設備款增加	<u>2,936</u>	<u>2,062</u>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u>(\$ 30,675)</u>	<u>(\$ 17,7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一 月 二 十 九 日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附註二)						流動負債 (附註二)				
1100	現金 (附註四)	\$ 67,983	10.6	\$ 44,194	9.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五)	\$ 124	-	\$ 271	0.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662	0.1	-	-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及十九)	63,300	9.9	123,600	25.4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六、十一及十九)	17,334	2.7	20,808	4.3	2120	應付票據	1,965	0.3	85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六)	263,621	41.3	224,526	46.2	2140	應付帳款	233,058	36.5	155,298	31.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及十八)	60,401	9.5	33,596	6.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八)	1,236	0.2	294	0.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十八)	2,633	0.4	-	-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二)	11,361	1.8	4,108	0.8
120X	存貨 (附註二、三及七)	56,794	8.9	31,572	6.5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四)	30,611	4.8	16,664	3.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二)	1,440	0.2	-	-	2190	應付設備款—關係人 (附註十八)	4,880	0.8	-	-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十九)	46,091	7.2	49,901	10.2	2224	應付設備款	678	0.1	2,622	0.5
12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1,038	1.7	7,864	1.6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一及十九)	4,194	0.6	2,340	0.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7,997	82.6	412,461	84.8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十二)	-	-	262	0.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八、十八及十九)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58	0.1	886	0.2
	成 本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1,965	55.1	306,430	63.0
1501	土地	24,095	3.8	24,095	5.0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一及十九)	24,943	3.9	19,349	4.0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5,020	2.4	15,020	3.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二)	839	0.1	257	0.1
1531	機器設備	34,891	5.5	18,236	3.7	2XXX	負債合計	377,747	59.1	326,036	67.1
1551	運輸設備	7,197	1.1	2,872	0.6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四及十五)				
1681	其他設備	11,166	1.7	7,422	1.5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九十八年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 16,488 仟股，九十七年額定 20,000 仟股，發行 12,500 仟股	164,880	25.8	125,000	25.7
15X1	成本合計	92,369	14.5	67,645	13.9		資本公積				
15X9	累計折舊	(15,920)	(2.5)	(10,887)	(2.2)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6,558	7.3	4,658	1.0
1672	預付設備款	9,525	1.5	-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389	0.1	389	0.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5,974	13.5	56,758	11.7	3271	員工認股權	258	-	113	-
	其他資產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7,205	7.4	5,160	1.1
1820	存出保證金	4,697	0.8	1,812	0.4		保留盈餘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九)	19,920	3.1	15,173	3.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89	1.0	3,901	0.8
1880	其他退休金 (附註二及十三)	197	-	-	-	3351	未分配盈餘	42,374	6.7	25,876	5.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4,814	3.9	16,985	3.5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8,863	7.7	29,777	6.1
	資 產 總 計	\$ 638,785	100.0	\$ 486,204	100.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	-	23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61,038	40.9	160,168	32.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38,785	100.0	\$ 486,204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十八)	\$1,006,365	100.5	\$ 819,001	100.8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5,164	0.5	6,840	0.8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001,201	100.0	812,161	1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七、十六及十八)	852,915	85.2	719,424	88.6
5910	營業毛利	148,286	14.8	92,737	11.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0,740	4.0	33,821	4.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790	4.4	25,380	3.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59	0.5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9,489	8.9	59,201	7.3
6900	營業利益	58,797	5.9	33,536	4.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36	-	371	0.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8,623	1.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1,788	0.2	-	-
7480	其他(附註十八)	3,112	0.3	337	-
7100	合計	5,136	0.5	9,331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4,083	0.4	\$	7,264	0.9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3,280	0.3	-	-
753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54	-	1,675	0.2
7880		其他(附註二及五)	<u>384</u>	<u>0.1</u>	<u>278</u>	-
7500		合計	<u>7,901</u>	<u>0.8</u>	<u>9,217</u>	<u>1.1</u>
7900		稅前淨利	56,032	5.6	33,650	4.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 <u>14,446</u> )	( <u>1.4</u> )	( <u>7,774</u> )	( <u>1.0</u> )
9600		合併總純益	<u>\$ 41,586</u>	<u>4.2</u>	<u>\$ 25,876</u>	<u>3.2</u>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00</u>	<u>\$ 3.02</u>	<u>\$ 3.35</u>	<u>\$ 2.5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3.90</u>	<u>\$ 2.94</u>	<u>\$ 3.29</u>	<u>\$ 2.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及股利為新台幣元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資本公積（附註十四及十五）				保留盈餘（附註十四）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額定股數	發行股數	金額	發行股票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員工認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2,000,000	6,500,000	\$ 65,000	\$ -	\$ 389	\$ -	\$ 389	\$ 2,309	\$ 15,918	\$ 18,227	\$ -	\$ 83,616
新增額定股本	8,000,000	-	-	-	-	-	-	-	-	-	-	-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592	( 1,592)	-	-	-
股票股利－每股 2.15 元	-	1,400,000	14,000	-	-	-	-	-	( 14,000)	( 14,000)	-	-
現金股利－每股 0.04 元	-	-	-	-	-	-	-	-	( 248)	( 248)	-	( 248)
員工紅利	-	-	-	-	-	-	-	-	( 78)	( 78)	-	( 78)
現金增資	-	4,300,000	43,000	4,400	-	-	4,400	-	-	-	-	47,4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	113	113	-	-	-	-	113
員工認股權行使	-	300,000	3,000	258	-	-	258	-	-	-	-	3,25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231	231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	25,876	25,876	-	25,876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00,000	12,500,000	125,000	4,658	389	113	5,160	3,901	25,876	29,777	231	160,168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2,588	( 2,588)	-	-	-
現金股利－每股 1.8 元	-	-	-	-	-	-	-	-	( 22,500)	( 22,500)	-	( 22,500)
現金增資	-	3,700,000	37,000	41,900	-	-	41,900	-	-	-	-	78,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	145	145	-	-	-	-	145
員工認股權行使	-	288,000	2,880	-	-	-	-	-	-	-	-	2,88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 141)	( 141)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	41,586	41,586	-	41,586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00,000	16,488,000	\$ 164,880	\$ 46,558	\$ 389	\$ 258	\$ 47,205	\$ 6,489	\$ 42,374	\$ 48,863	\$ 90	\$ 261,038

註：九十七年度員工分紅 952 仟元已於九十七年度損益表扣除。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八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41,586	\$ 25,876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1,525	8,221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 1,760)	27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5	11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550)	1,05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54	1,675
預付退休金	( 197)	-
遞延所得稅	( 1,066)	91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2,426)	76,1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633)	-
存 貨	( 24,672)	( 14,08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 3,174)	( 4,58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951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582	( 77,617)
應付所得稅	7,253	895
應付費用	13,947	677
其他流動負債	( 328)	( 2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337</u>	<u>19,36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71	-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810	( 12,801)
購置固定資產	( 33,959)	( 17,827)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885)	( 245)
遞延費用增加	( 9,701)	( 5,7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41,764)</u>	<u>( 36,66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0,300)	1,400
償還長期負債	( 5,502)	( 22,971)
舉借長期負債	12,950	7,500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八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78,900	\$ 47,400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價款	2,880	3,258
發放員工紅利	-	( 78)
發放現金股利	( 22,500)	( 24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28</u>	<u>36,261</u>
匯率影響數	( 212)	<u>308</u>
本年度現金增加數	23,789	19,265
年初現金餘額	<u>44,194</u>	<u>24,929</u>
年底現金餘額	<u>\$ 67,983</u>	<u>\$ 44,19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支付利息	<u>\$ 4,172</u>	<u>\$ 7,327</u>
本年支付所得稅	<u>\$ 8,258</u>	<u>\$ 5,96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194</u>	<u>\$ 2,340</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及預付設備款增加	(\$ 36,895)	(\$ 19,889)
應付設備款增加	<u>2,936</u>	<u>2,062</u>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u>(\$ 33,959)</u>	<u>(\$ 17,8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附件五】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餘額	788,899
加：98 年度稅後淨利	41,585,40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4,158,540)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38,215,76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股票	(29,358,000)
股東紅利-現金	(8,388,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69,763
附註：	
<p>1.本年度盈餘分配擬配發員工紅利 1,890,000 元，其中員工股票紅利 1,883,770 元，分為 119,000 股(每股金額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5.83 元為計算基礎)，不足仟股之員工紅利 6,230 元，以現金發放。</p> <p>2.本年度董監酬勞擬分配 720,000 元。</p>	

## 【附錄一】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三條：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四條：（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五條：（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以繳交出席通知書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

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六條：（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並在議程進行中答覆相關問題。

第七條：（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條：（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股東對於議程所訂報告事項之詢問，應於全部報告事項均經主席或其指定之人宣讀或報告完畢後，始得發言。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五分鐘，並以延長一次為限。

股東對於議程所列承認事項：討論事項之每一議案，及臨時動議程序中提出之各項議案，其發言時間及次數準用前項規定。

股東對於臨時動議議程進行中非屬議案之各項詢答發言，其時間及次數準用第一項之規定。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一條：（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第十二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 第十三條：（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

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五條：（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六條：（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七條：（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八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附錄二】

#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01.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零組件之買賣維護保養業務
  02. 電腦程式設計及電腦資料處理業務
  03.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04. 前各項產品之代理報價及投標
  0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6.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0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 本公司得對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5條規定之投資關係者，為背書保證。
- 第五條： 本公司轉投資他公司而為有限責任股東時，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 第二章 股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參億伍仟萬元，分為普通股參仟伍佰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前項股份總額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第六條之一： 配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得經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發行日之收盤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第六條之二： 本公司股票上市櫃後，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十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得經最近一次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
- 第七條： 本公司得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 本公司辦理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九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印鑑掛失或變更、地址變更等服務事項，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東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如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就董事中指定一人代理，如未指定代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一：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受限制或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第十二條之二：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且以以三百字為限，超過者，均不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其相關作業皆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副本發給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日後若有撤銷公開發行，應提為股東會決議之事項，且於興櫃期間及日後上市櫃期間均將不變動本條文。

第十四條之二：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一至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就任時為止；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限。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符合證券管理機關所規定之標準。選任後得由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 第十六條：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若本公司應設置獨立董事時，其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條規定，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非獨立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獨立董事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 第十七條： 董事會由全體董事組織之，並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而推選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對外則代表本公司，並依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長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 第十八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而行之。董事因事不能出席時，應出具委託書，列明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副本分給各董事。
- 第二十一條： 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 第二十二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董事監察人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監察人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斟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

##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廿四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五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除由董事會酌于保留外，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依下列比率分派之，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二、員工紅利介於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之間。

三、餘為股東紅利，依公司股利政策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

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第七章 附則

第廿六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廿七條： 本章程如有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五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八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十九日。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恩傑

**【附錄三】****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1.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4,880,000 元整，已發行股數計 16,488,000 股。
2. 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規定：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1,978,560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197,856 股。
3. 截止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99.03.21)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比率
董事長	張恩傑	2,713,560	16.46%
董事	劉明銜	2,231,540	13.53%
董事	周建利	2,251,820	13.66%
董事	江國偉	85,000	0.52%
獨立董事	鄭文隆	0	0%
獨立董事	陶繼冬	0	0%
獨立董事	張時中	0	0%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7,281,920	44.17%
監察人	李明珠	224,400	1.36%
監察人	劉順發	79,566	0.48%
監察人	丁惠敏	0	0%
全體監察人持股合計		303,966	1.84%

## 【附錄四】

## 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172 條之1 項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99年3月14日至99年3月23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三、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www.eris.com.tw](http://www.eris.com.tw)